

The Annotated Translation and Study of the third Chapter of *Cariyā-piṭaka*

Kuo-pin Chuang
Dharma Drum Buddhist College

Abstract

There are three chapters in *Cariyā-piṭaka*. The first chapter contains perfection of giving and its ten *Jātaka* stories. The second chapter contains perfection of precept and its ten *Jātaka* stories. The third chapter contains five perfections and their fifteen stories.

The present paper first translates the Pāli verses into modern Chinese, then compares with *Jātaka* stories. Further, these stories are analysed roughly.

Keywords: *Cariyā-piṭaka*, *Pāramitā*, *Jātaka*, Buddhist literature



《行藏》第三品譯注與研究

莊國彬

法鼓佛教學院

摘要

《行藏》共有三品，以七波羅蜜含攝了三十五個本生故事。第一品布施波羅蜜和第二品持戒波羅蜜各有十個故事，第三品有五個波羅蜜，共包含了十五個故事。

本文首先是《行藏》第三品的巴利語偈頌翻譯與《本生經》故事的大致比對，然後對這些本生故事略作探討。

關鍵詞：《行藏》、波羅蜜、《本生》、佛教文學

一、前言

《所行藏經》(以下簡稱《行藏》)共有三品，以七波羅蜜含攝了三十五個本生故事。第一品布施波羅蜜和第二品持戒波羅蜜各有十個故事¹，第三品有五個波羅蜜，共包含了十五個故事。細分如下表：

出離波羅蜜 (<i>Nekkhammapāramitā</i>)	直戰所行、喜悅所行、鐵屋所行、蓮根所行、索南智者所行
堅定波羅蜜 (<i>adhiṭṭānapāramitā</i>)	潤智者所行
真實波羅蜜 (<i>saccapāramitā</i>)	猴王所行、諦稱智者所行、小鵝鶉所行、魚王所行、暗趨燈所行、聞酒所行
慈波羅蜜 (<i>mettāpāramitā</i>)	睽金所行、唯王所行
捨波羅蜜 (<i>upekkhāpāramitā</i>)	大戰悚所行

跟北傳六波羅蜜比較，《行藏》的七波羅蜜中只有布施波羅蜜和持戒波羅蜜是相同的，第三品中的五個波羅蜜都是北傳所沒有的。再從所收錄的本生故事跟漢譯文獻比較，〈潤智者所行〉、〈猴王所行〉、〈聞酒所行〉收於《六度集經》的持戒波羅蜜，〈睽金所行〉收於忍辱波羅蜜。〈小鵝鶉所行〉的故事雖然在《僧伽羅刹所集經》、《雜寶藏經》和《舊雜譬喻經》有類似的故事，但情節上是有所出入。除了這些以外，其他十個本生故事在漢譯文獻中都沒有。簡言之，《行藏》第三回所收錄的本生故事對熟悉漢譯佛典的我們是較為陌生的。

¹ 前兩品的巴利語譯注，請參莊國彬，〈談《所行藏經》的布施波羅蜜〉，《圓光佛學學報》第十六期（2010年7月），頁55-82；莊國彬，〈談《行藏》的持戒波羅蜜〉，《圓光佛學學報》第十九期（2012年6月），頁1-34。

二、《行藏》第三品譯注

(一) 出離波羅蜜(Nekkhammapāramitā)

1. 直戰²所行(Yudhañjaya-cariyaṃ)³

- (1) Yadā ahaṃ amitayaso rājaputto yudhañjayo
ussāvabinduṃ sūriyātape patitaṃ disvāna saṃvijim.

那時我是一位名為直戰的王子，有很高的稱譽。看見了一滴露水因陽光的熱度下滴了下來而激發[了無常想]⁴。

- (2) Tañ-ñevāhipatiṃ katvā saṃvegān-anubrūhayim
mātāpitū ca vanditvā pabbajjam-anuyāc' ahaṃ.

以這樣的相為增上[緣]來修習厭離心，在頂禮父母後，願要求出家。

- (3) Yācanti maṃ pañjalikā sanegamā saratthakā
ajj'eva putta paṭipajja iddhaṃ phītaṃ mahāmaḥim.

[父母]和市民、國人一起合掌祈求我：「兒子啊！今天[一起]管理這片富裕、繁榮的大地吧！」

- (4) Sarājake sah'orodhe sanegame saratthake
karuṇaṃ paridevante anapekkhova pariccajim.

國王與侍女、市民、國人悲憫、傷心，並沒有如他們所願，我捨棄[出家]。

² Yudhañjaya：yudha為戰爭，añjaya為正直，所以在此譯為「直戰」。

³ 相對應於《本生經》(No. 460)，*Yuvañjaya-Jātaka*, JA, vol. IV, pp. 119-123。

⁴ 《行藏·注釋書》提到所激發的是對生命短暫和無常想。(CpA. 183)，也見於I. B. Horner, 1975. *The Minor Anthologies of the Pali Canon*, p. 30, footnote 2。

(5) Kevalam pathaviṃ rajjam ñātiparijanam yasam

cajamāno na cintesiṃ bodhiyā-yeva kāraṇā.

為追求菩提的原因而捨離這土地的王權、親族、侍從，並沒思考其他。

(6) Mātāpitā na me dessā na pi me dassaṃ mahāyasaṃ

sabbaññutam piyaṃ mayhaṃ tasmā rajjam pariccajin-ti.

我並不是嫌棄父母，也不是嫌棄大名聲⁵。我是欣求一切智而捨離王位。

《本生經》(No. 460)主角的名字是「直輕」(Yuvañjaya)，而不是「直戰」(Yudhañjaya)。故事提到遍與(Sabbadatta)王有一千位兒子，而直戰是大兒子，深得國王的喜愛。有一天早晨，直戰坐著馬車到皇家的花園。在園中，他看到了在樹梢上，在草尖上，以及在蜘蛛網線上，都沾著露水。直戰從沒見過這現象，便問車夫是什麼，車夫回答說是露水。在花園度過愉快的一天後，直戰發現所有的露水都不見了，又問車夫為什麼露水都不見。車夫回答說當太陽高照，天氣變熱之後，露水就會蒸發不見。直戰聽完之後，就領悟到生命就像綠草上的露水一樣，因此應找尋滅盡老、病、死的方法，最好的方式就是辭別父母而出世修行。

當直戰告訴父母時，母親十分難過，父親雖也不捨，但答應了直戰的請求，這時最小的兒子堅戰一聽到大哥直戰要離家修行，也希望父親能答應他。遍與王也同意了。於是直戰和堅戰便一起離開皇宮，到喜馬拉亞山修行，以水果和植物的根為生，死後投生梵天

⁵ 「Yasa」有兩種意思，一是名聲，一是隨扈，英譯為retinue(隨從)(I. B. Horner, 1975. *The Minor Anthologies of the Pali Canon*, p. 30)。從上下文看，應譯為「名聲」較合理。

界。⁶

這故事並沒有相對應的漢譯文獻和梵文本。

2. 喜悅所行(Somanassa-cariyaṃ)⁷

- (1) Punâparaṃ yadā homi indapatte pur'uttame
kāmito dayito putto somanassoti vissuto.

再一次，在最好的城市因答普達，我是[國王]喜歡、鍾愛的兒子，十分出名，名為喜悅。

- (2) Sīlavā guṇasampanno kalyāṇapaṭibhānavā
vuḍḍhāpacāyī⁸ hirīmā saṅghesu ca kovido.

持戒、具德，有妙辯才，尊敬老者，有慚心，善攝[諸眾生]⁹。

- (3) Tassa rañño patikaro ahoṣi kuhakatāpaso
ārāmaṃ mālāvacchañca ropayitvāna jīvati.

有一位欺詐的苦行者，為國王的顧問，以種植蔬果植物為生。

- (4) Tam-ahaṃ disvāna kuhakaṃ thusarāsiṃ va ataṇḍulaṃ
Dumaṃ anto va susiraṃ kadaliṃ va asāraṃ.

我看那詐欺者就像沒有穀實的穀類植物，也像樹中的空心，也

⁶ 參E. B. Cowell, vol. IV, pp. 75-78；中村元監修、補註，《ジャータカ全集》第六冊（東京：春秋社，1988年），頁119-123。

⁷ 相對應於《本生經》(No. 505)，*Somanassa-Jātaka*, JA, vol. IV, pp. 444-454。

⁸ PTS為"vuḍḍhāpacāyī"，今改正為"vuḍḍhāpacāyī"。

⁹ 「Saṅghesu」的原義是攝取，也有結集的意思，若照《行藏·注釋書》，指的是四攝事。(CpA. 186: Saṅghesu ca kovidoti dānapiyavacanaatthacariyāsamānattatāsāṅkhātehi catūhi saṅghavatthūhi yathārahaṃ sattānaṃ saṅgaṇhanesu kusalo.) 如英譯為"proficient in the bases of sympathy". (I. B. Horner, 1975. *The Minor Anthologies of the Pali Canon*, p. 31)。

像芭焦般沒有實心。

- (5) Natthi`massa sataṃ dhammo sāmaññāpagato ayaṃ
hirisukkadhammajahito jīvitavuttikāraṇā.

為了自己的生計，他已沒有善法，捨離了沙門性，也捨棄了慚與善法。

- (6) Kupito ahosi ¹⁰ paccanto aṭavīhi parantihi
taṃ nisedhetuṃ gacchanto anusāsi pitā mamaṃ.

由於國境外的森林住者，造成邊境的騷動。父親決定去[邊境]以避免爭鬥，而對我說：

- (7) “Mā pamajji tuvaṃ tāta jaṭilaṃ uggatāpanaṃ
yad-icchakaṃ pavattehi sabbakāmadado hi so”.

「你不要怠忽了這偉大的結髮苦行者，他能給與你所有的願望，你要滿足他的要求。」

- (8) Tam-ahaṃ gantvān`upaṭṭhānaṃ idaṃ vacanam-abravim
“kacci te gahapati kusalaṃ kiṃ vā te āharīyatu”.

為了侍候他，我對他說：「居士啊！安好！有什麼東西要拿給你的？」

- (9) Tena so kupito āsi kuhako mānanissito:
“ghātāpemi tuvaṃ ajja raṭṭhā pabbājayāmi vā”.

這詐欺者的心中充滿了欺怒¹¹，[說]：「今天我會讓你死，或者我會讓你流放國外。」

¹⁰ VRI作「ahu」，今從PTS。

¹¹ 「kuhako mānanissito」本義是「依止於欺瞞」，這裏指的是他的心中充滿了欺騙。

(10) Nisedhayitvā paccantaṃ rājā kuhakam-abravi

kacci te bhante khamanīyaṃ sammāno te pavattito.

Tassa ācikkhatī pāpo, kumāro yathā nāsiyo

當國王防止了邊境[的騷動，回來]後問這詐欺者：「尊者！您是否安好？」這邪惡者告訴他，這童子應被殺死。

(11) tassa taṃ vacanaṃ sutvā āṇāpesi mahīpati.

“Sīsam tattheva chinditvā katvāna catukhaṇḍikaṃ
rathiyā rathiyaṃ dassetha sā gati jaṭilahīṭā”.

在聽到這話之後，大王就命令：「砍掉他的頭，再剖成四片。從[這條]街到[那條]街¹²讓[大家]看。這是輕蔑結髮行者的下場¹³。」

(12) Tattha kāraṇikā gantvā caṇḍā luddā akāruṇā

mātu-anke nisinnassa ākaḍḍhitvā nayanti maṃ.

這時我坐在母親的大腿上¹⁴，而凶惡、殘暴、殘酷的執行者把我拉開而拖走。

(13) Tes’āhaṃ evam-avacaṃ bandhataṃ gāḷhabandhanaṃ

“rañño dassetha maṃ khippaṃ rājakiriyāni atthi me”.

他們將我緊緊地捆綁，我對他們說：「快點帶我去見國王，我有事找國王。」

(14) Te maṃ rañño dassayiṃsu pāpassa pāpasevino

¹² 「rathiyā rathiyaṃ」本義是「從車道到車道」，在此譯為「從這條街到那條街」。

¹³ 「gati」本義是「趣、方向」，在此根據上下文譯為「下場」。

¹⁴ 《行藏·注釋書》提到故事的主人翁才七歲。(CpA 189: Atha Bodhisattassa sattvasaikakāle)

disvāna taṃ saññāpesiṃ mamañca vasam-ānayaṃ.

他們讓我見國王，這依止邪惡的邪惡者。當我見他後，我勸服了他，我影響了他。

(15) So maṃ tattha khamāpesi mahārajjam-adāsi me
so'haṃ tamaṃ dālayitvā pabbajīṃ anagāriyaṃ.

他要求我的寬恕，要給我這偉大的王國。但我[看]破這黑闇，離家而出家。

(16) Na me dessaṃ mahārajjam kāmabhogo na dessiyo
sabbaññutaṃ piyaṃ mayhaṃ tasmā rajjam pariccajin-ti.

我並不嫌棄這偉大的國家，也不是嫌棄感官上的喜悅。我是欣求一切智而捨離王位。

《本生經》的故事提到有一沙門名曰「摩訶護」(Mahārakkhita)和五百弟子住在喜馬拉亞山。爲了要獲得鹽巴和一些調味，到俱盧國(Kuru)的首都上般遮羅城(Uttarapañcāla)，住在皇家的公園，受到國王的尊重和供養。

過了些時日，摩訶護想這時山上的氣候應蠻怡人，就啓程回去。在回程中，聽到弟子在談論這麼護持出家人的國王可惜沒有兒子可繼承王位，摩訶護就思惟這國王的因緣，發現國王是有子嗣的。就跟諸弟子說明天早晨天神之子就會讓皇后懷孕。這時有位弟子想要獲得國王的賞賜，就佯稱身體不舒服，無法再走。摩訶護心知這弟子的心思，但沒講破。等摩訶護走遠後，這弟子就連夜趕回皇宮。他跟國王說以他的天眼，看到國王的妻子善法女(Sudhammā)將會懷太子。喜出望外的國王便請這弟子留下來，給他極好的供養，而 he 就被稱爲「天眼者」(Dibbacakkhuka)。

所出生的王子就是世尊的前生，國王命名為「喜悅」(Somanassa)。天眼者利用國王供養他住處的附近地種植蔬菜，並以此賣錢而累積了些財富。當喜悅王子七歲的時候，國境發生了暴亂，國王為平定暴亂而到境邊。臨走前，下令大家不可輕忽這修行人。有一天，喜悅王子去見天眼者，看到他在灌溉蔬菜，就罵他是假修行人。天眼者怒不可抑，決心要殺死王子。就估計國王快回來的時候，將自家的桌椅弄倒，瓶、碗打破，還有將油倒在自己的身上。國王從邊境回來後，先去天眼者家拜訪，發現屋裏一片狼藉，天眼者說是王子所為。國王忿怒地回到皇宮，捉了王子審問。王子說出天眼者販賣蔬菜一事，國王派人去查，果然屬實，便將天眼者捉了起來，後來這天眼者遭眾人打死。

喜悅王子經歷這樣的事後，生起出離心，就告別他父母，到喜馬拉亞山修行，命終後就投生梵天界。¹⁵

這故事沒有相對應的漢譯文獻和梵文本。

3. 鐵屋所行(Ayoghara-cariyaṃ)¹⁶

- (1) Punāparaṃ yadā homi kāsirājassa atrajo
ayogharamhi saṃvaḍḍho nāmen'āsi ayogharo.

再一次，我是伽尸國王的親生兒子，在鐵屋中長大，名字叫鐵屋。

- (2) Dukkheṇa jīvito laddho saṃpīḷe patiposito
ajj'eva putta paṭipajja kevalaṃ vasudhaṃ imaṃ.

¹⁵ 參E. B. Cowell, vol. IV, pp. 275-280；中村元監修、補註，《ジャータカ全集》第七冊，頁148-155。

¹⁶ 相對應於《本生經》(No. 510)，*Ayoghara-Jātaka*, JA, vol. IV, pp. 491-499; cf. Jtm. No. 32。

艱苦地生活，在辛苦中成長。[國王對我說:]兒子啊！今天[開始]管理這土地吧！

- (3) Saratṭhakaṃ sanigamaṃ sajanaṃ vanditva khattiyam
añjaliṃ paggahetvāna idaṃ vacanam-abravim.

全國的人民、城市的人民、所有人民對剎帝利合掌、頂禮然後說：

- (4) Ye keci mahiyā sattā hīna-m-ukkaṭṭhamajjhimā
nirārakkhā sake gehe vaḍḍhanti sakañātibhi.

在大地上的眾生，無論是卑賤的、高貴的、一般的，他們在自己的屋子中跟親族一起成長，沒有保護。

- (5) Idaṃ loke uttariyaṃ sampīle mama posanaṃ
ayogharamhi saṃvaḍḍho appabhe candasūriye.

我在艱苦中被撫養，在這世上是獨特的。在鐵屋中成長，幾乎沒有太陽、月亮的光線。

- (6) Pūtiṅṅapasampunṇā muccitvā mātu kucchito
tato ghoratare dukkhe puna pakkhitt'ayoghare.

從充滿著令人厭惡，如死屍般下劣的母[胎]中出生。在極端痛苦中，被捨棄在鐵屋中[生活]。

- (7) Yadihaṃ tādisaṃ patvā dukkhaṃ paramadāruṇaṃ
rajjesu yadi rajjāmi pāpānaṃ uttamo siyaṃ.

我落入如此極端殘酷的痛苦，如果我貪戀王位，那我就是最壞的惡人。

- (8) Ukkaṅṭhito'mhi kāyena rajjena'mhi anattiko
nibbutiṃ pariyesissam yattha maṃ maccu na maddiye'.

我已對這身體厭煩，也不覺得王位有意義。我將追求死亡無法征服我的寂滅。

- (9) Ev'āhaṃ cintayitvāna viravante mahājane
nāgo va bandhanaṃ chetvā pāvisiṃ kānaṃ vaṇaṃ.

我如此思考後，在大眾的叫喊中，就如大象切斷了束縛，我進入了樹林、森林。

- (10) Mātāpitā na me dessā napi me dessaṃ mahāyaṣaṃ
sabbaññutaṃ piyaṃ mayhaṃ tasmā rajjaṃ pariccajin-ti.

我並不是嫌棄父母，也不是嫌棄大名聲。我是欣求一切智而捨離王位。

《本生經》的故事提到當梵授王（Brahmadatta）統治波羅奈的時候，皇后懷孕了。但梵授王前生的妻子因怨恨的力量，死後投生為一夜叉，當皇后生了小孩後，便吃掉了這小孩。皇后再度懷孕，這次國王派了許多守衛，不過這夜叉還是捉了這小孩，並吃掉了。當皇后第三次懷孕時，就有人說夜叉怕棕櫚葉，也有人說夜叉怕鐵。所以國王就造了一間鐵屋，皇后就在這鐵屋生了小孩，於是就被稱為「鐵屋」王子。

當王子長到十六歲的時候，已是身強力壯，國王就下令他從鐵屋中出來。當王子從鐵屋出來後，看到這城和山水是如此地美麗，就懷疑他是犯了什麼罪，父親要將他關禁在鐵屋中。大臣說這是因為有一夜叉已吃掉兩位王子，幸好有這鐵屋救了他。這時鐵屋王子就深思在未出生時，在母親胎中已十月，就像黑洞的地獄；出生後

又在這漆黑的鐵屋度過十六年。雖然我可以逃過夜叉，但逃不過老病死，那這皇家的生活又有什麼意義呢？於是鐵屋王子就請求離家修行。

當鐵屋王子離家時，城中有許多人跟著他，人群有十二由旬那麼長。帝釋看到這現象時，便命行遍業（Vissakamma）造一間長十二由旬，寬七由旬的精舍。鐵屋王子在此世精進修行，命終後投生梵生界。¹⁷

這故事並沒有相對應的漢譯文獻，不過它有收錄在梵文本《本生鬘》No. 32 中。¹⁸

4. 蓮根所行(Bhisa-cariyam)¹⁹

- (1) Punāparam yadā homi kāsīnaṃ puravar'uttame
bhaginī ca bhātaro satta nibbattā sotthiye kule.

再一次，我是[生]在最高貴的迦尸城的婆羅門家族中，有一位妹妹²⁰和七位兄弟。

- (2) Etesaṃ pubbajo āsiṃ hirīsukka-m-upāgato
bhavaṃ disvāna bhayato nekkhammābhirato ahaṃ.

我是長子，有純潔的慚心。由見到[物質的]事物而怖畏，我樂於出離。

¹⁷ 參E. B. Cowell, vol. IV, pp. 304-309；中村元監修、補註，《ジャータカ全集》第七冊，頁186-192。

¹⁸ 參*Jātakamālā* No. 32, J. S. Speyer, *The Jātakamālā, Garland of Birth stories of Āryasūra*, pp. 314-324；干瀉龍祥、高原信一，《ジャータカ・マラー（本生談の花鬘）》（東京：株式會社講談社，1990年），頁346-355。

¹⁹ 相對應於《本生經》(No. 488)·*Bhisa-Jātaka*, JA, vol. IV, pp.304-314; cf. Jtm. No. 19。

²⁰ 「bhaginī」可以是姊姊，也可以是妹妹，但因為主人翁是長子，所以在此就譯為妹妹。

(3) Mātāpitūhi pahitā sahāyā ekamānasā

kāmehi maṃ nimantenti: “kulavaṃsaṃ dharehi”²¹ti.

由我父母、朋友同心協力地勸服²¹我有感官的愉悅，說：「請維繫家族傳承吧！」

(4) Yaṃ tesam vacanaṃ vuttaṃ gihīdhamme sukhāvahaṃ

taṃ-me ahosi kaṭhinaṃ tattaphālasamaṃ viya.

他們所說在俗家所帶來的快樂，對我來說就像堅硬、炙熱的鋤頭。

(5) Te maṃ tadā ukkhipantaṃ pucchimsu patthitaṃ mama:

“kiṃ tvam patthayasi samma yadi kāme na bhujasi”.

當我嗤之以鼻，他們就問我的願望[是什麼]：「朋友啊！你追求什麼？為何不享受感官的快樂？」

(6) Tes’āhaṃ evam-avacaṃ atthakāmo hitesinaṃ:

“nāhaṃ patthemī gihībhāvaṃ nekkhammābhirato ahaṃ”.

我為尋求利益，對那些為我好的人說：「我不希求在家生活，而想要出離。」

(7) Te mayhaṃ vacanaṃ sutvā pitumātu ca sāvayaṃ

mātāpitā evamāhu: “sabbeva pabbajāma bho”.

他們聽了我的話之後，告訴了我的父母。父母對我[說]：「那我們全都出家！」

(8) Ubho mātāpitā mayhaṃ bhaginī ca satta bhātaro

²¹ 「nimantenti」本義是「邀請」，從上下文改譯為「勸服」。

amitadhanam chaḍḍayitvā pāvisimhā mahāvanan-ti.

捨棄了無量財富，我的雙親、姊妹、七個兄弟，和我進入廣大的森林。

《本生經》的故事提到世尊投生作為一大官婆羅門的兒子，名為「黃金伯」²²（Mahā-kañcana）。他有六個弟弟和一位妹妹，最大的弟弟叫「黃金仲」（Upa-kañcana），妹妹叫「黃金女神」（Kañcana-devī）。這八位兄弟姐妹都沒有結婚，等父母死後，長子黃金伯就將家產全都布施出去，只帶著他的兄弟、妹妹，還有一位男僕和一位女僕，到喜馬拉亞山上去修行，靠著水果和植物的根為生。

每天的食物是輪流由一位兄弟去採取，回來後分為八份。為尊敬大哥和體諒小妹，採取食物的工作只由六位兄弟負責。由於他們的梵行功德，帝釋的座位便有所搖動，為測試他們的修行是否真實，帝釋連續三天將大哥的食物隱藏起來。第一天大哥以為是他的兄弟忘了，第二天大哥認為可能是他梵行有所缺失，第三天想到若是梵行有所缺失，應讓大家知道。所以在下午時便召集大家，提到連續三天都沒有食物，負責的兄弟都說準備了大哥的份，大哥便說了重話，作為一修行人，若偷了食物，那就會像蓮花的根莖一樣無用。兄弟們都相當難過，這時大弟黃金仲發誓說若食物是他偷的，那就讓他對世俗的欲樂產生興趣。接著幾個弟弟也都發了重誓，聽了幾位弟弟的真實之言，黃金伯也發誓他的食物真的是不見了。就在這時候，帝釋出現來解釋是他在測試大家的梵行，再問黃金伯的梵行願心後，禮敬這幾位行者後，便回到了梵界。而這幾位行者死後也

²² 「Mahā-kañcana」原義為「大黃金」，參考中國傳統「伯、仲、叔、季」取名排行方式，將大哥譯為「黃金伯」，二弟譯為「黃金仲」。

投生到梵天界。²³

漢譯文獻沒有相對應的故事，但梵文本《本生鬘》(No.19)收錄了這個故事。²⁴

5. 索南智者所行(Soṇapaṇḍita-cariyam)²⁵

(1) Punāparam yadā homi nagare brahmavaḍḍhane
tatta kulavare seṭṭhe mahāsāle ajāy’aham.²⁶

再一次，我出生在梵增市，一個最高貴，非常富裕的家族中。

(2) Tadā pi lokam disvāna andhabhūtaṃ tam’otthaṭam
cittaṃ bhavato patikuṭati tuttavegahaṭam viya.

看見這世界覆蓋著黑暗、昏昧。心從[物質上的]事物中退縮，就像被刺棒急戳一樣。

(3) Disvāna vividham pāpaṃ evaṃ cintesaḥam tadā
“kadā’haṃ gehā nikkhamma pavisissāmi kānaṃam”.

看見了這種種的惡，我心想：「什麼時候我才能從家中出離，而進入森林？」

(4) Tadāpi maṃ nimantesuṃ kāmaḥogeḥi nātayo
tesam-pi chandam-ācikkhiṃ: “mā nimantetha tehi maṃ”.

²³ 參E. B. Cowell, vol. IV, pp. 192-197；中村元監修、補註，《ジャータカ全集》第七冊，頁27-35。

²⁴ 參Jātakamālā No. 16, J. S. Speyer, *The Jātakamālā, Garland of Birth stories of Āryasūra*, pp. 154-164；干瀾龍祥、高原信一，《ジャータカ・マラー（本生談の花鬘）》，頁175-185。

²⁵ 相對應於《本生經》(No. 532)，*Soṇa-Nanda-Jātaka*, JA, vol. V, pp.312-332。

²⁶ Cp, p.27.

親人們勸我享受感官的欲樂，我告訴他們[我的]願望：「不要勸我這些。」

- (5) Yo me kaniṭṭhako bhātā nando nāmāsi paṇḍito
sopi maṃ anusikkhanto pabbajjaṃ samarocayi.

我的小弟，名叫難陀，是一名智者。他也隨著學我，歡喜於出家。

- (6) Ahaṃ soṇo ca nando ca ubho mātāpitā mama
taḍā pi bhoge chaḍḍetvā pāvisimhā mahāvanan-ti.

我索南和難陀，還有我的父母，都捨棄了財富，進入了廣大的森林。

《本生經》(No. 532) 的標題是索南和難陀本生 (*Soṇa-Nanda Jātaka*)，故事提到有一對婆羅門夫婦一直都沒有小孩，之後世尊就從梵天界投生為他們的小孩，名曰：「索南」(*Soṇa*)。等到索南會走路時，梵天界的另一天也投生到這家庭來，名曰：「難陀」(*Nanda*)。當索南長大後，父母希望索南能延續香火，但索南說要伺候父母到他們死去，然後就離家到喜馬拉亞山上去修行。父母無法勸服索南。等難陀稍大時，便願難陀能繼承家族，但難陀也同樣拒絕，也是要伺候父母到他們死去，然後就離家到喜馬拉亞山上去修行。

父母說道既然如此，又何必等到我們死，現在就一起出家吧！於是布施了家中所有的財產，釋放了所有的僕人，到喜馬拉亞山上一處景色怡人的地方蓋了間茅屋。索南和難陀每天出去採取水果給父母，索南為了能獲得好的水果，便運用了神通力到較遠的地方去採取，而難陀只在附近，不論未熟的，或半爛的，都帶回來。由於難陀比較早回到家，等索南帶著好水果回家時，父母早已吃完，而

好水果只好放著爛掉。接連幾天都是一樣，於是索南就跟難陀說父母身體衰弱，應攝取養份較高的水果，希望難陀採完水果後，能等他一起回家。難陀口頭說好，但第二天早上採完水果後，還是自行先回家供養父母。索南回來後就跟難陀說奉養父母是長子的責任，要求難陀離開這裏。

難陀離開後，精進修行，就在當天達到了四禪八定，而且證得了神通力。難陀就去見波羅奈的國王意生（Manoja），承諾讓他成為印度之王。難陀讓意生王的軍隊在大熱天不會覺得熱，冷天不會覺得冷，雨天也不會被雨淋濕。當軍隊到僑薩羅國（Kosala）時，難陀展現了神通，當兩軍交戰前，彼此互射利箭，難陀將所坐的鹿皮變大，擋在兩軍之中，所有的箭紛紛掉地，沒有任何人受傷。難陀去見僑薩羅國王，說明並不是要推翻政權，只要名義上服從意生王就可以。僑薩羅國王接受了這協議。之後鴛伽國（Aṅga）、摩竭陀國（Magadha）等諸國，都奉意生王為印度之王。

當意生王成印度之王後，便問難陀要有什麼報酬。難陀什麼都不要，只希望國王能替他出面，跟大哥索南抱歉。於是國王帶著一百位國王和二十四個軍團的軍隊到索南的住處。這時距離難陀離開家已有七年七月又七日，索南心想他的小弟現在如何，便以神通力了知難陀所做的一切，而諸王那麼信任難陀會讓諸王產生邪見而投生地獄，便告訴諸王難陀錯誤的地方，特別是不服從長子的命令，並再重申五戒十善的重要。當下諸王對索南產生了完全的信心。索南也重新接納了難陀，兄弟兩人一起事奉父母，命終後投生梵天界。²⁷

漢譯文獻和梵文《本生鬘》都沒有相對應的故事。

²⁷ 參E. B. Cowell, Vol. V, pp. 164-174；中村元監修、補註，《ジャータカ全集》第八冊，頁155-172。

(二) 堅定波羅蜜(Adhiṭṭānapāramitā)

1. 潤智者所行(Temiyapaṇḍita-cariyaṃ)²⁸

- (1) Punāparaṃ yadā homi kāsirājassa atrajo
mūgapakkhoti nāmena temiyoti vadanti maṃ.

再一次，我是迦尸（Kāsi）王的親生兒子，名叫「啞跛」（Mūgapakkha），人們稱我為「潤」（Temiya）。

- (2) Soḷas’itthisahassānaṃ na vijjati pumo tadā
ahorattānaṃ accayena nibbatto aham-ekako.

[國王的]一萬六千名妻妾都沒生兒子。在經過許多日夜後，我這唯一的兒子出生了。

- (3) Kicchā laddhaṃ piyaṃ puttāṃ abhijātaṃ jutindharaṃ
setacchattaṃ dhārayitvāna sayane poseti maṃ pitā.

我的父親養育我這高貴的、光彩的，有白傘蓋覆蓋在床上，難以獲得的可愛的兒子。

- (4) Niddāyamāno sayanavare pabujjhivāna’haṃ tadā
addasaṃ paṇḍaraṃ chattaṃ yenāhaṃ nirayaṃ gato.

睡在這高貴的床上，我清醒後，看見這白色的傘蓋，[好像]要到地獄去。

- (5) Saha diṭṭhassa me chattaṃ tāsō uppajji bheravo
vinicchayaṃ samāpanno “kathāhaṃ imaṃ muñcissaṃ”.

看見了這傘蓋，生起了戰慄、恐懼。於是我決定了：「要如何

²⁸ 相對應於《本生經》(No. 538)，*Mūgapakkha-Jātaka*, JA, vol. VI, pp.1-30。

才能解脫？」

- (6) Pubbasālohitā mayhaṃ devatā atthakāminī
sā maṃ disvāna dukkhitā tīsu ṭhānesu yojayi.

有位女性天神，前世跟我有血緣關係，想對我有所助益，看出我的苦楚後，告訴我三點。

- (7) Mā paṇḍiccayaṃ vibhāvaya bālamato bhava sabbapāṇinaṃ
sabbo taṃ jano ocināyatu evaṃ tava attho bhavissati.

不展現出任何智慧，對待一切眾生就像愚笨的人一樣，讓所有人對你輕視。這是對你有所助益的。

- (8) Evaṃ vuttāya’haṃ tassā idaṃ vacanam-abraviṃ
“karomi te taṃ vacanaṃ yaṃ tvam bhaṇasi devate.
Atthakāmā’si me amma hitakāmā’si devate”.

當她說完之後，我對她說：「天神！我會照妳的話去作。天神！妳是希望對我有所助益。」

- (9) Tassā’haṃ vacanaṃ sutvā sāgareva thalaṃ labhiṃ
haṭṭho saṃviggaṃānaso tayo aṅge adhiṭṭhahim.

在聽完[她的]話之後，我就像在大海中找到陸地。我[體毛]豎立，心受感動，決定作這三件事。

- (10) Mūgo ahoṣiṃ badhiro pakkho gativivajjito
ete aṅge adhiṭṭhāya vassāni soḷasaṃ vasim.

我是又啞、又聾，而且是個瘸子，無法行走。在決定這三事上，我活了十六年。

(11) Tato me hatthapāde ca jivhaṃ sotañca maddiya
anūnataṃ me passitvā ‘kāḷakaṇṇī’ti nindisum.

他們蹂躪我的手、腳、舌頭、耳朵，看我[器官]完好無缺，罵我為：「黑耳²⁹」。

(12) Tato jānapadā sabbe senāpatipurohitā
sabbe ekamanā hutvā chaḍḍanaṃ anumodisum.

所有的國民、將領、朝臣，所有的人都同意將我放逐。

(13) So’haṃ tesam matim sutvā hattho samviggamānaso
yassa’tthāya tapo ciṅṇo so me attho samijjhatha.

在聽到他們的意願，我[體毛]豎立，心受感動，我所實踐的苦行，這意義已經成就了。

(14) Nhāpetvā anulimpitvā veṭhetvā rājavēṭhanaṃ
chattena abhisiñcitvā kāresum puram padakkhiṇaṃ.

將我沐浴、塗抹之後，用皇家布料包裹起來。並舉行灌頂儀式，他們在傘蓋下右繞。

(15) Sattāhaṃ dhārayitvāna uggate ravimaṇḍale
rathena maṃ nīharitvā sārathī vanam-upāgami.

他們將我高舉七天，當太陽高昇，他們將我放入馬車中，車夫[載我]進入森林。

(16) Ek’okāse rathaṃ katvā sajj’assaṃ hatthamuñcito
sārathī khaṇatī kāsūṃ nikhātuṃ pathaviyā mamaṃ.

²⁹ PED提到「黑耳」代表著不吉祥，並引用《法句經·注釋書》提到這名字指的是「女巫」。PED, p. 211a.

將馬車停在空曠處，車夫親手放了駕車的馬，並挖了一個洞，將我放進在地中。

(17) Adhiṭṭhitam-adhiṭṭhānaṃ tajjento vividhakāraṇā

na bhindim vata-m-adhiṭṭhānaṃ³⁰ bodhiyā-yeva kāraṇā.

為害怕有種種因緣而堅持決定，為求菩提的緣故，我不破壞堅定[波羅蜜]。

(18) Mātāpitā na me dessā attā me na ca dessiyo

sabbaññutaṃ piyaṃ mayhaṃ tasmā vatam-adhiṭṭhahim.

我不憎恨父母，也不憎恨我自己。我為欣求一切智，堅持堅定[波羅蜜]。

(19) Ete aṅge adhiṭṭhāya vassāni soḷasaṃ vasiṃ

adhiṭṭhānena me samo natthi eṣā me adhiṭṭhānapāramīti.

以這些事，我活了十六年，沒有人比得上我的堅定波羅蜜，這是我的堅定波羅蜜。

《本生經》(No. 538)的標題是「啞跛本生」(Mūga-pakkha Jātaka)，是本故事主角的另一名字。故事說到那時波羅奈城的國王是迦尸王，他有一萬六千名妻妾，但膝下沒有一兒半女。皇后月天女(Candādevī)就向諸天神、月神等祈求，願以她「真實所作」的力量，能有個子嗣。由於祈求的力量相當虔誠，帝釋的座位因而熱了起來，觀察了因緣之後，便請世尊一前一世是在地獄中度過八千年，而當時是三十三天的天神一投生到他們家，而在同時，有五百位天神也跟著一起投生在諸大臣的家裏。國王請了六十四位奶媽來養這王子，占相師也說這王子的面相莊嚴，前途光明。國王因王子

³⁰ VRI: tamadhiṭṭhānaṃ.

生的那一天下雨，所以取名為「潤」。

當潤王子一個月的時候，國王抱他在大腿上，這時大臣帶了四名盜匪，讓國王判刑。潤王子就驚懼他的父親恐造了地獄之業。之後，國王用白傘蓋放在王子的睡床上，潤王子醒來時驚嚇不知身在何處。定心思惟後，了解是身在皇宮，也想起上世為三十三天人，再上一世在地獄八千年，又再上世為國王二十年。因想到只做了二十年國王，就在地獄度過八千年，讓潤王子十分驚悚，整個臉色都變蒼白。這時有位女神，也是某前世的母親，就待在白傘蓋上面，告訴潤王子說裝聾、裝啞，不要表現出聰明的樣子。於是潤王子就裝聾、裝啞。

餵養潤王子的下屬發現潤王子似乎又聾、又啞，於是國王就給潤王子各種測試。首先讓潤王子一天不喝奶，結果潤王子也沒哭，也沒吵。之後，隨著日子一天天，一年年過去，或用蛋糕、餐點等好吃的小東西、或用水果、或用玩具、或用火、或用大象、或用蛇，發現潤王子還是毫無動靜。甚至用鼓忽然嚇他，或半夜準備許多有燈罩的燈，頓時把所有燈罩拿開，潤王子還是無所動靜。

到了潤王子十六歲的時候，占相師跟國王說若潤王子又聾、又啞、又跛，這對國王和國家會帶來不幸。於是國王就命令馬車夫在某天一大早載潤王子出西門，在城外的墓地間挖一個洞，用挖洞的圓鋤從頭打下去，殺死他之後，再丟進洞裏埋起來。馬車夫照國王的命令做，在挖洞的時候，潤王子認為裝聾作啞的時候已結束，就向帝釋請願，天神就下來莊嚴潤天子，讓他看起來如同天人一樣。這時潤天子對正在挖洞的車夫說話，車夫一轉頭，以為看到了天神。當車夫知道是潤王子，且了解他的裝聾作啞，便也要求跟潤王子一起離家。但潤王子要他回去告訴國王和皇后，以免他們過度傷心。

當國王、皇后從車夫聽到這消息時，便急忙來見潤王子。在看到帝釋為潤王子所蓋的精舍和潤王子身上所穿的天衣時，對他產生極大的尊敬心。在聽完潤王子的說法，國王與皇后也發出離心，願隨潤王子出家，同時在場的一萬六千名妻妾也同時出家。³¹

相對應的漢譯文獻有《六度集經》第三十八個故事《太子慕魄經》，和題為安世高譯的《太子慕魄經》、笈法護譯的《太子墓魄經》，故事大同小異，在描寫上沒有巴利語《本生經》詳細。三個漢譯本比較一致的地方是事件的發生是王子十三歲，而不是巴利語《本生經》的十六歲；另一點是王子思惟前兩世是在地獄度過了六萬年，而不是巴利語《本生經》的八千年。³²另外在《說一切有部毗奈耶》也收錄了這個故事。³³

(三) 真實波羅蜜(Saccapāramitā)

1. 猴王所行(kapirāja-cariyam)³⁴

- (1) *Yadā ahaṃ kapi āsiṃ nadikūle darīsaye
pīlito susumārena gamanaṃ na labhāṃ' ahaṃ.*

當我是一隻猴子，住在河岸邊的一洞穴中。[經常]被鱷魚所威脅，沒有辦法出去。

- (2) *Yamh'okāse ahaṃ thatvā orā pāraṃ patāṃ' ahaṃ
tatthacchi sattvadhako kumbhīlo luddadassano.*

³¹ 參E. B. Cowell, vol. VI, pp. 1-19; 中村元監修、補註，《ジャータカ全集》第九冊，頁3-31。

³² 《六度集經》，《大正藏》冊3，頁20中-21上。

³³ 《說一切有部毗奈耶》，《大正藏》冊23，頁724上-725下。

³⁴ 相對應於《本生經》(No. 57)，*Vānarinda-Jātaka*, JA, vol. I, pp.278-280。

就我所站的地方，[或跳到]不遠的對岸，那裏有一隻充滿敵意、嗜殺、殘暴的鱷魚。

- (3) So maṃ asaṃsi “ehī”ti “ahaṃ emī”ti³⁵ taṃ vatim
tassa matthakam-akkamma parakūle patiṭṭhahim.

他對我說：「你來！」我對他說：「我來了！」踩在他的頭上，我到了對岸。

- (4) Na tassa alikaṃ bhaṇitaṃ yathā vācaṃ akāsa’haṃ
saccena me samo natthi esā me saccapāramīti.

沒有任何妄言，我言出必行，沒有人比我更真實。這是我的真實波羅蜜。

《本生經》的故事提到世尊某世爲一猴子，獨居在河岸。在河中有一小島，小島上長著庵羅果、波羅果等種種果樹。河岸跟島之間有露出水面的許多石礁，猴王藉著這些石礁，白天到島上吃水果，晚上才回到自己的住處。

那時河中住著一對鱷魚夫婦，雌鱷魚當時正懷孕，想要吃猴子的心臟。雄鱷魚便在黃昏的時候，躺在一顆石礁上，僅露出頭。這時要從島上回河岸的猴子看到有一顆石礁比較高，了解到是鱷魚頭。但是由於要回到河岸，便騙鱷魚說要捨身給牠，要牠將嘴打開。結果鱷魚就聽信猴子的話，打開了嘴，不過鱷魚將嘴打開時，會暫時閉上眼睛。猴子就趁著鱷魚閉眼時，跳在鱷魚的頭上，然後就跳上岸。³⁶

類似的故事可以在漢譯文獻中找到。《六度集經》第三十六個故

³⁵ VRI: ahampemīti.

³⁶ 參E. B. Cowell, vol I, pp. 142-143; 中村元監修、補註，《ジャータカ全集》第一冊，頁323-326；夏巧尊譯《小部經典—本生經》，頁242。

事提到雌鼈有病，想要吃獼猴的肝，雄鼈就騙獼猴說牠家有「妙樂」，結果將獼猴載出海後，鼈就明講要吃獼猴的肝。這時獼猴就說做善事沒問題，可惜出門時把肝掛在樹上，希望鼈將牠帶回去拿。鼈送牠回去後，獼猴一上岸就回頭罵這鼈說哪有可能把肝放在樹上。³⁷《本生經》的故事跟《六度集經》差不多，不過一開始提到雄鼈跟獼猴是好朋友，雄鼈常到獼猴住處聽法。由於次數過多，引起雌鼈的不快。於是雌鼈就裝病，跟雄鼈說要吃獼猴的肝才能好。所以雄鼈才去騙獼猴到自己家來。³⁸《佛本行集經》說的是雌虬³⁹懷孕，想吃獼猴的心。於是雄虬就騙獼猴說海的另一岸有更多、更好吃的果樹，而且願意帶牠去。獼猴一時不察就跳上雄虬的背出海，後來才以心放在樹上而得脫逃。⁴⁰以這三個漢譯故事比較，《六度集經》的故事較簡單，而《佛本行集經》不但雌虬跟雄虬、雄虬跟獼猴之間有對話，最後還有雄虬和獼猴都說了偈頌做為這譬喻故事的小結。

2. 諦稱智者所行(Saccasa'vhayapaṇḍita-cariyaṃ)⁴¹

(1) Punāparaṃ yadā homi tāpaso saccasa'vhayo
saccena lokam pālesim samaggaṃ janam-akās'ahan-ti.

再一次，我是個名為「諦稱」的苦行者。我以真實保護這世界，把這[世界的]人團結在一起。

這個故事在《本生經》中並無相對應的故事。

³⁷ 《六度集經》，《大正藏》冊3，頁19中-下。

³⁸ 《生經》，《大正藏》冊3，頁76中-77上。

³⁹ 原義是無角龍（《漢語大字典》：「有角曰龍，無角曰虬」頁1182上），這裡或許也有可能指的是鱷魚。

⁴⁰ 《佛本行集經》，《大正藏》冊3，頁798中-799上。

⁴¹ 《本生經》並沒有相對應的故事。

3. 小鵲鶉所行(Vaṭṭapotaka-cariyam)⁴²

- (1) Punāparaṃ yadā homi magadhe vaṭṭapotako
ajātapakkho taruṇo maṃsapesi kulāvake.

再一次，我是[生長]在摩竭陀國的一隻幼小鵲鶉。相當稚嫩，
翅膀也沒長齊，還是一隻[待]在鳥巢中的小小鳥。

- (2) Mukhatuṇḍakenāharitvā mātā posayatī mamam
tassā phassena jīvāmi natthi me kāyikaṃ balaṃ.

我母親用鳥嘴餵我，我依賴著牠而生活，我自己沒有足夠的體
力。

- (3) Saṃvacchare gimhasamaye davaḍāho padippati
upagacchati amhākaṃ pāvako kaṇhavattanī.

在那年夏季的時候，森林大火燃燒。大火像一條黑暗的道路靠
近我們。

- (4) Dhūmadhūmañ janitv'evaṃ⁴³ saddāyanto mahāsikhī
anupubbena jhāpento aggi mamam-upāgami.

大火發出「呼！呼！」極大的聲音，逐漸地靠近我。

- (5) Āggivegabhayā bhītā⁴⁴ tasitā mātāpitā mama
kulāvake maṃ chaḍḍetvā attānaṃ parimocayuṃ.

我的父母恐懼、怖畏、害怕這大火，捨棄我在鳥巢中，為了救
牠們自己。

⁴² 相對應於《本生經》(No. 35)，*Vaṭṭaka-Jātaka*, JA, vol. I, pp. 212-215; cf. Jtm No. 16。

⁴³ VRI: Dhamadhamā iti-evaṃ.

⁴⁴ VRI: Āggivegabhayātītā.

- (6) Pāde pakkhe pajahāmi natthi me kāyikaṃ balaṃ
sohaṃ agatiko tattha evaṃ cintes’ahaṃ tadā.

我沒有什麼身體的力量，掙扎⁴⁵著腳和翅膀。我還不能行走，於是我就想：

- (7) Yes’ahaṃ upadhāveyyaṃ bhīto tasitavedhito
te maṃ ohāya pakkantā kathaṃ me ajja kātave.

「應靠近我的[父母]，因恐懼、害怕、顫抖，便遺棄了我而逃走，我今天該做什麼？」

- (8) Atthi loke sīlagaṇo saccaṃ soceyya’uddayā
tena saccena kāhāmi saccakiriyam-uttamaṃ.

在這世界上有戒律、功德，有真實、清淨、慈悲。我會以真實的方式行無上真實。

- (9) Āvajjetvā dhammabalaṃ saritvā pubbake jine
saccabalam-avassāya saccakiriyam-akās’ahaṃ.

思惟法的力量，回憶之前的勝者，依賴於真實的力量，我作真實行。

- (10) Santi pakkhā apatanā santi pādā avañcanā
mātā pitā ca nikkhantā jātaveda paṭikkama.

翅膀無法飛，腳也不能走，父母也離開了，火也減緩了。

- (11) Sahasacce kate mayhaṃ mahāpajjalito sikhī

⁴⁵ 「pajahāmi」本義是斷除，《行藏·注釋書》用「ihāmi」（努力）來解釋，因此在此譯為「掙扎」。(CpA: 234; 參英譯I. B. Horner, 1975. *The Minor Anthologies of the Pali Canon, part III*. p. 41, 注1)

vajjesi soḷasakarīsāni udakaṃ patvā yathā sikhī
saccena me samo natthi esā me saccapāramīti.

我所作真實，大火後退了十六伽利沙[的距離]，就像火遇到水一樣。沒有人比我更真實。這是我的真實波羅蜜。

《本生經》(No. 35)提到那時世尊投生為一鶴鶉，鶴鶉所處的森林每年都會有火災。還在鶴鶉很幼小的時候，這時森林發生大火，所有的飛禽走獸都各自逃散，甚至連小鶴鶉的父母也為了顧及自己的性命而捨棄了幼小的鶴鶉。這時還在巢中的小鶴鶉還不能飛，也無法行走。就在危急之際，鶴鶉思惟往昔宿世所持守的真實(sacca)，並以偈頌重申了這樣的誓言。而以這樣的功德力，突然間大火後退了十六迦利沙的距離，而這小鶴鶉因此而得救，從此這森林就再也沒有大火了。⁴⁶梵文的《本生鬘》也收了這個故事，情節與巴利語大致是一樣的。⁴⁷

這故事在漢譯文獻中的呈現則略有不同，如《僧伽羅刹所集經》提到某處森林大火，而棲住其間的鸚鵡菩薩想用翅膀沾水來滅火，這種義行讓天神感動，而以神力撲滅了火。⁴⁸《雜寶藏經》、《舊雜譬喻經》，乃至《五分律》、《大智度論》中所引用的故事，也都跟《僧伽羅刹所集經》相同，而跟巴利語本所傳的不太一樣。⁴⁹

⁴⁶ 參E. B. Cowell, vol. I, pp. 88-90; 中村元監修、補註，《ジャータカ全集》第一冊，頁241-245；夏丏尊譯《小部經典—本生經》，頁182-184。

⁴⁷ *Jātakamālā* No. 16, Marie Mesaeus-Higgins, *Jātaka-mālā or A Garland of Birth Stories*, pp. 8-11; J. S. Speyer, *The Jātakamālā, Garland of Birth stories of Āryasūra*, pp. 138-141; 干瀉龍祥、高原信一，《ジャータカ・マラー（本生談の花鬘）》，頁157-160。

⁴⁸ 《僧伽羅刹所集經》，《大正藏》冊4，頁120上-中。

⁴⁹ 《雜寶藏經》，《大正藏》冊4，頁455上-中、《舊雜譬喻經》，《大正藏》冊4，頁515上、《五分律》，《大正藏》冊22，頁175下、《大智度論》，《大正藏》冊25，頁178下-179上。

4. 魚王所行(Maccharāja-cariyaṃ)⁵⁰

- (1) Punāparaṃ yadā homi maccharājā mahāsare
uṇhe sūriyasantāpe sare udaka khīyatha.

再一次，我是[生活]在大湖中的魚王。湖水被炎熱、炙熱的太陽所蒸發。

- (2) Tato kākā ca gijjhā ca bakā⁵¹ kulalassenakā
bhakkhayanti divārattiṃ macche upanisīdiya.

那時烏鴉、禿鷹、鶴、兀鷹、老鷹圍在魚兒附近，日夜吃著魚。

- (3) Evaṃ cintes’ahaṃ tattha saha ñātīhi pīlito
“kena nu kho upāyena ñātī dukkhā pamocaye”.

跟親族一起，我們受著折磨。我心想：「有什麼方法我可以讓我的親人從這苦難中解脫？」

- (4) Vicintayitvā dhammatthaṃ saccaṃ addasa passayaṃ
sacce ṭhatvā pamocesim ñātīnaṃ taṃ atikkhayaṃ.

在思惟過法義後，我見到真實作為依止處。在住於真實後，我解救了親人的毀滅。

- (5) Anussaritvā saddhammaṃ⁵² paramatthaṃ vicintayaṃ
akāsi saccakiriyaṃ yaṃ loke dhuvasassatam.

在隨念正法之後，思惟勝義的道理。我作真實行，長存在這世間。

⁵⁰ 相對應於《本生經》(No. 75)，*Maccha-Jātaka*, JA, vol. I, pp. 329-332。

⁵¹ VRI: kankā (蒼鷺)，兩版本的動物不同。

⁵² VRI: satam dhammaṃ.

- (6) Yato sarāmi attānaṃ yato patto'smi viññutaṃ
nābhijānāmi sañcicca ekapāṇam-pi himsitam
etena saccavajjena pajjunno abhivassatu.

我憶念我自己，思惟我所獲得[的功德]，我不曾有意地傷害任何一位眾生。或許以這真實的語言，雨神會降下雨來。

- (7) Abhitthanaya pajjunna nidhiṃ kākassa nāsaya
kākaṃ sokāya randhehi macche sokā pamocaya'.

打雷吧！雨神！毀壞烏鴉的糧食。讓烏鴉悲傷，讓魚兒從苦難中解脫吧！

- (8) Sahakate saccavare pajjunno abhigajjiya
thalaṃ ninnañca pūrento khaṇena abhivassatha.

當這高貴的真實實施時，雨神打了閃電，剎那間，大雨佈滿了高地和低地。

- (9) Evarūpaṃ saccavaraṃ katvā vīriyam-uttamaṃ
vassāpesiṃ mahāmeghaṃ saccatejabala'ssito.
Saccena me samo natthi esā me saccapāramīti.

如是，依賴著光熱和力量的高貴真實，我造了大雲大雨。沒有人比我更真實。這是我的真實波羅蜜。

《本生經》的故事提到那一世世尊投生為在一大水池中的魚王。久不下雨，水池的水逐漸蒸發而乾涸，許多烏鴉、老鷹等鳥類可以很輕易地吃到魚。由於不忍同類被鳥類吞食噉盡，這魚王就以真實之言向天神祈求，後來天神就降下大雨以解救許多魚鼈的痛苦。⁵³梵文

⁵³ 參E. B. Cowell, vol. I, pp. 183-185；中村元監修、補註，《ジャータカ全集》第二冊，頁18-21；夏巧尊譯《小部經典—本生經》，頁286-288。

的《本生鬘》(No.15)也有這故事，情節跟巴利語本也大同小異。⁵⁴

5. 暗趨燈所行(Kaṇhadīpāyana-cariyaṃ)⁵⁵

- (1) Punāparaṃ yadā homi kaṇhadīpāyano isi
paro paññāsavassāni anabhirato cariṃ ahaṃ.

再一次，我是一位[名為]暗趨燈的仙人。我[出家]離欲已超過五十年了。

- (2) Na koci etaṃ jānāti, anabhiratimanam mama
aham-pi⁵⁶ kassaci nācikkhiṃ, arati me carati mānase.

沒有人知道我離欲的心。我並沒有告知任何人，這離欲[常]行在我心。

- (3) Sabrahmacārī maṇḍabyo sahāyo me mahā isi
pubbakammasamāyutto sūlam-āropanam labhī.

有一位跟我同修梵行[名曰]如醍醐的大仙人，因之前[惡]業的關係，[被棍棒]刺穿[身體]。

- (4) Tam-ahaṃ upaṭṭhahitvāna ārogyam-anupāpayiṃ
āpucchitvāna āgañchiṃ yaṃ mayhaṃ sakam-assamaṃ.

於是我照顧他，讓他恢復健康⁵⁷。在請求他的許可下，我回到了自己的茅屋住處。

⁵⁴ *Jātakamālā* No. 15, Marie Mesaeus-Higgins, *Jātaka-mālā or A Garland of Birth Stories*, pp. 75-81; J. S. Speyer, *The Jātakamālā, Garland of Birth stories of Āryasūra*, pp. 134-138; 干瀉龍祥、高原信一，〈ジャータカ・マールー（本生談の花鬘）〉，頁 152-156。

⁵⁵ 相對應於《本生經》(No. 444)，*Kaṇhadīpāyana-Jātaka*, JA, vol. IV, pp. 27-37。

⁵⁶ VRI: ahañhi.

⁵⁷ 「ārogyam-anupāpayiṃ」原義是不再生起疾病，在此以中文習慣表達方式。

- (5) Sahāyo brāhmaṇo mayhaṃ bhariyaṃ ādāya puttakaṃ
tayo janā samāgantvā āgañchuṃ pāhunāgataṃ.

我的婆羅門朋友，帶著妻子和小孩來看我，作為我的客人。

- (6) Sammodamāno tehi saha nisinno saka-m-assame
dārako vaṭṭam-anukkipaṃ āsīvisam-akopayi.

我對他們表示歡迎，[一起]坐我自己的住處。這小孩丟了一顆球，惹惱了一條毒蛇。

- (7) Tato so vaṭṭagataṃ maggaṃ anvesanto kumārako
āsīvisassa hatthena uttamaṅgaṃ parāmasi.

那時這小孩往丟球的方向去找，用手去碰這毒蛇的頭部。

- (8) Tassa āmasane kuddho sappo visabala'ssito
kupito paramakopena aḍaṃsi dārakaṃ khaṇe.

這小孩觸摸這忿怒的毒蛇，有著極強毒液的惱怒、極忿怒的毒蛇，一剎那就咬了這小孩。

- (9) Sahadaṭṭho āsīvisena dārako papati bhūmiyaṃ
tenāhaṃ dukkhito āsiṃ mama vāhasi taṃ dukkhaṃ.

當這小孩被毒蛇咬了之後就倒地。我感到難過，也感受到[父母的]傷痛。

- (10) Ty'āhaṃ assāsayitvāna dukkhite sokasallite
paṭhamam akāsiṃ kiriyaṃ aggaṃ saccaṃ var'uttamaṃ.

當他們受到悲傷，安慰他們之後，我作了最上的、最高的、無上的真實的事。

(11) Sattāham-evāhaṃ pasannacitto puñña'tthiko acariṃ brahmacariyaṃ
athāparaṃ yaṃ caritaṃ mamayidaṃ⁵⁸ vassāni paññāsasamādhikāni.

連續七天，我有著淨信的心，尋求福德行梵行。因為我所行的
已有五十多年了。

(12) Akāmaṃ vāhi ahaṃ carāmi etena saccena suvatthi hotu
hataṃ viṣaṃ jīvatu yaññadatto.

我沒有不願意，以這真實而行，願毒能消除，這[小孩]供賜能
活下來。

(13) Saha sacce kate mayhaṃ visavegena vedhito
abujjhivāna vuṭṭhāsi arogo c'āsi māṇavo
saccena me samo natthi esā me saccapāramīti.

當我做了這真實行，曾為蛇毒所傷的孩童從昏迷中[覺醒]站起
來，恢復了健康。沒有人比我更真實。這是我的真實波羅蜜。

《本生經》(No.444)的故事提到從前在跋蹉國(Vamsa)的首
都憍賞彌(Kosambī)有兩個富有的婆羅門，因了悟善行的重要，便
把家產都布施了，然後到喜馬拉亞山去修行。他們在那裏以水果和
樹根為生，生活了五十年。由於一直沒有證悟到真理，便想到各處
參訪。一天，他們來到迦尸國(Kāsi)的某一城市，遇上了長者醜
醜(Maṇḍabya)。醜醜是這兩位婆羅門之一趨燈(Dīpāyana)的同修
梵行舊識。醜醜提供了他們生活所需的四資具。這兩位婆羅門住了
快一年後，然後啓程前往波羅奈。在波羅奈住了一段時間後，趨燈
跟他的同行婆羅門告別，又回到醜醜所居住的城市。

有一天，有位小偷偷了東西，被主人發現，在逃跑的過程中，逃

⁵⁸ VRI: mamedam.

到這醜陋住的茅屋外。小偷把東西丟在門口，追小偷的人便誤以為住在屋裏面的醜陋就是小偷，便把醜陋捉到國王面前。國王沒有審問他就下令用尖棒刺穿他的身體。下人首先用相思樹的尖棒，但沒辦法刺進這梵行者的身體。接著用棟樹的尖棒、鐵棒，也都無法刺進去。這時醜陋也奇怪為何會有這現象，當下便思惟宿世因緣，查看到過去的諸梵行，但也發現在久遠世前，曾用一黑檀木片刺穿一昆蟲的身體。於是醜陋便對下人說若要刺穿他的身體，要用黑檀木的尖棒。下人照做，果然就刺穿了醜陋的身體，並將他吊了起來。

就在這時，趨燈婆羅門突然想到有段時間沒見到醜陋，想要去拜訪他，才知道他被國王捉了，且被吊在大路旁。趨燈走到醜陋身旁，問他心中是否有防衛不善心？醜陋說他對國王，或對捉住他的人心中完全沒有瞋心。趨燈為了讓他能舒服些，使用自己的身體撐住醜陋的身體，而醜陋身上的血便流到趨燈的身上。由於趨燈的身體一直沒離開醜陋的身體，血在趨燈的身體乾了，而且留下深深的暗紅色，從此他就被稱為「暗趨燈」(Kaṇhadīpāyana)。

當國王了解醜陋是無辜時，想叫人將黑檀木棒從醜陋身上拔出來，被醜陋制止，而要求切斷身外的木棒就好。就像當初醜陋用一顆鑽石放在昆蟲的傷口上來保住昆蟲的性命，留在醜陋身上的黑檀木也保住了他的性命。國王讓醜陋待在國王的公園，以便就近能照顧他，人們稱他為「木塞醜陋」。

那時趨燈去拜訪醜陋家，醜陋的小孩叫祭與 (Yaññadatta)，這時拿著球一個人在外頭遊玩，球一路滾到路旁的蟻蛭洞中。小孩伸手要拿球，沒想到洞中有條蛇，一下子就咬了小孩的手。受到劇毒的影響，小孩頓時就昏倒。父母發現後，就祈求趨燈能救這小孩。趨燈說他不懂醫術，但醜陋夫婦還是請求要依靠修行者的力量。於是

趨燈就思惟真實，而以這真實行和語言，這小孩竟活了過來。⁵⁹

漢譯文獻和梵文本《本生鬘》並沒有相對應的故事。

6. 聞酒所行(Sutasoma-cariyaṃ)⁶⁰

- (1) Punāparaṃ yadā homi sutasomo mahīpati
gahito porisādena brāhmaṇe saṅgaram sariṃ.

再一次，我是名為聞酒⁶¹的國王，被食人族所捉住，我曾記得我對婆羅門的承諾。

- (2) Khattiyānaṃ ekasataṃ āvuṇṭvā karatale
etesam pamilāpetvā yañña'tthe upanayī mamaṃ.

[食人族們]曾刺穿一百位剎帝利的手掌，並讓他們曬乾。他們把我帶到祭祀的地方。

- (3) Apucchi maṃ porisādo: “kiṃ tvaṃ icchasi nissajam
yathāmati te kāhāmi yadi me tvaṃ pun'ehisi”.

有一食人族問我：「你想要釋放嗎？如果你會回來找我，那我就會照你的意願[放了你]。」

- (4) Tassa paṭissuṇṭvāna pañhe āgamaṇaṃ mama
upagantvā puraṃ rammaṃ rajjaṃ niyyādayiṃ tadā.

當我答應了他的質問，回到了這令人喜悅的城市，然後我讓出

⁵⁹ 參E. B. Cowell, vol. IV, pp. 17-22; 中村元監修、補註，《ジャータカ全集》第六冊，頁27-36。

⁶⁰ 相對應於《本生經》(No. 537), *Mahāsutasoma-Jātaka*, JA, vol. V, pp. 456-511; Jtm. No. 31。

⁶¹ 「Suta」義為聽聞、天啓，「soma」有兩個意思，一為酒，另一為月神的名字，這裏釋為「聞酒」。

了王位。

- (5) Anussaritvā sataṃ dhammaṃ pubbakam jīnasevitaṃ
brāhmaṇassa dhanam datvā porisādam upāgamiṃ.

想起從前勝者所遵循的正法，把財產布施給婆羅門後，我回到了食人族[的地方]。

- (6) Natthi me saṃsayo tattha ghātayissati vā na vā
saccavācānurakkhanto jīvitaṃ cajitum-upāgamī⁶²
saccena me samo natthi esā me saccapāramīti.

我對於他們是否會殺我完全沒有憂慮，為守護真實的話語，我願放棄我的生命。沒有人比我更真實。這是我的真實波羅蜜。

《本生經》(No. 537)的標題是「大聞酒本生」(Mahā-sutasoma Jātaka)，故事是提到世尊曾生為俱盧國(Kuru)的國王俱盧裔(Korabya)的兒子，因小時候喜歡喝蘇摩酒，所以就被稱為「聞酒」(Sutasoma)。聞酒王子到了一定年紀，國王便派他去德迦尸羅(Takkasīlā)學藝，在路上遇上從迦尸國來的梵授(Brahmadatta)王子，兩人就成為好朋友。到德迦尸羅學藝的還有其他國的王子，共有一百零一位，由於聞酒王子年紀最長，就成為小老師，幫助其他王子學習。當學完藝後，聞酒王子希望大家能保持連絡，互通訊息。

然而事情有了重大的改變。梵授王子當了波羅奈國王後，生性喜歡吃肉，每一餐都一定要有肉。有一次，在齋戒日時，廚師按照祭祀慣例，將肉與其他菜餚分開放，沒想到單獨放的肉被狗叼去吃了。這時廚師大驚，廚房一時找不到肉，只好到墳場去割了一塊死人肉。國王吃了之後，覺得這肉美味無比，他知道這不是一般的肉，在責問廚

⁶² VRI: upāgamiṃ.

師時，要求廚師要每天提供人肉。廚師回答不知要去哪裏找，國王讓他從監獄中去捉人。一段時間過後，監獄已空無一人，廚師再問國王，國王說在路上丟一千錢幣，誰撿起來，就當他是小偷捉起來。一段時間過後，路上的錢幣沒人敢撿。廚師又問國王，國王說利用半夜守更人擊鼓，大家都會出來，趁機捉人。於是波羅奈城人心惶惶，大家開始懷疑城中是否有吃人的鬼怪。於是將軍黑象（Kālahatthi）開始調查，捉到了廚師，懷疑廚師的背後是國王在吃人。沒想到國王很爽快地承認了，而且還說不可能放棄不吃人。黑象將軍跟國王講了個故事勸國王不要再吃人，而國王也反講了個故事，不能不吃人，接著黑象隊長又講了個故事再勸，但於事無補。

於是國人就放逐了這國王，國王帶著廚師和一把劍，躲在某森林中，依一顆榕樹而住，捉往來的旅客煮來吃。有一富有婆羅門帶了五百輛馬車的貨，剛好要經過這森林。這富有婆羅門認為只要給錢，或甚至拿某個僕人給他吃就可以過關。可是這食人者偏偏只看中意這富有婆羅門，幸好有許多的隨從和僕人，才打跑了食人者，並讓他受了重傷。食人者回到他所居住的榕樹下，請求樹女神若能幫助他七天內恢復健康的話，他會用印度的一百零一位王子的血來灌溉樹根，並將他們的肉吊在樹上。七天過了，食人者果然恢復了健康，爲了還願，他開始上路去殺這些王子。在路上他遇上一夜叉，夜叉認出他是前世的朋友，就教他一種咒術能變得更強壯，跑得更快。於是食人者就運用這咒術去捉諸國王子，總共捉了九十九位，刺穿他們的手掌，掛在榕樹上。

其實樹女神並沒有治療食人者，由於擔心這些王子會遭殺害，樹女神請求四天王天的幫助，但四天王天說他無法阻止。樹女神又去請求帝釋，帝釋也說無法阻止，但有人可以阻止和改變他，就是俱盧國的閻酒國王。樹女神便現身給食人者，要他去殺閻酒國王。食人者再度運用咒

術，躲開了層層的守衛，捉了聞酒國王到森林中。聞酒國王跟他說他心中完全不會害怕，由於跟一婆羅門約定好，必需回去，並以刹帝利身份跟他保證一定會回來，沒想到這食人者答應了，並放他走。

回到宮中的聞酒國王跟約定的婆羅門見面，婆羅門講了從迦葉佛所聽到的四句偈。原本婆羅門跟其他王子收一百錢幣，但聞酒國王卻給了他四千錢幣，並認為這十分值得。告別了不捨的父母後，聞酒國王又回到這森林。聞酒國王勸食人者不要再吃人，以真實言的力量讓他產生慚愧心。食人者覺得若吃了這聞酒國王，頭會裂成七片，不然就會大地裂開，將我吞食。聞酒國王又將所聽到迦葉佛的四句偈跟他分享，食人者則送給聞酒國王一個願望，聞酒國王並沒有要求任何東西，而是希望食人者持五戒。這時食人者徹底改變了，地居天神讚歎說從無間地獄到非想非非想處天都沒有人可以做到。聞酒國王就跟食人者一起將被綁在樹上的九十九位鬆綁，藉著「真實所作」(saccakiriya)的力量，聞酒國王握著他們手時，手掌上的傷口一時都不見了。

在三天的調養後，所有的王子都恢復了體力，可以自行回家。聞酒國王也勸這食人者回到波羅奈，但食人者認為整個波羅奈城的人民是恨他的。於是聞酒國王就帶他回俱盧國。在那裏，聞酒國王一步步地讓食人者逐漸再熟悉人際、社交關係，然後再帶他回波羅奈城。這時波羅奈的國王是食人者的兒子，而將軍還是黑象。一聽到食人者要回來，便緊閉城門。在聞酒國王的勸說和「真實所作」的影響下，食人者終於被波羅奈城的人民接受，重新再做國王。全印度境內也由於聞酒國王的關係，大家守善持戒。⁶³

與這故事相對應的漢譯文獻有《六度集經》(No.41)《普明王

⁶³ 參E. B. Cowell, vol. V, pp. 246-279；中村元監修、補註，《ジャータカ全集》第八冊，頁274-316。

經》。《普明王經》前半部提到世尊為普明王，鄰國有國王因廚師一時沒有肉，以人肉代替，沒想到這國王就愛上這人肉的滋味，雖大臣勸諫也不聽，後被國人放逐。食人國王到一神樹前，發願以一百位國王的身體來祭祀。後捉到普明王，才受到普明王的感化，老死在神樹下。這一部份算是巴利語本生故事的簡化版。故事的後半段則是提到這食人者先是投生為一太子，再投生為一婆羅門的學徒，因老師教他要殺百人才能成仙，因此累積了殺業，直到遇到佛陀，才改邪歸正，並證得阿羅漢果。⁶⁴這後半部看來跟央掘魔羅的故事相當類似。⁶⁵

梵文本的《本生鬘》No.31 也收錄了這個故事⁶⁶，但沒有相對應的漢譯文獻。

(四) 慈波羅蜜(Mettāpāramitā)

1. 睽金所行(Suvaṇṇasāma-cariyaṃ)⁶⁷

(1) Sāmo yadā vane āsiṃ sakkena abhinimmito
pavane sīhavyagghe⁶⁸ ca mettāyamupanāmayiṃ.

⁶⁴ 參《六度集經》，《大正藏》冊3，頁22中-23下。

⁶⁵ 央掘魔羅的故事參《雜阿含經》第1071經，《大正藏》冊2，頁99；《別譯雜阿含經》第16經，《大正藏》冊2，頁100；《鴛掘摩經》，《大正藏》冊2，頁118；《鴛崛髻經》，《大正藏》冊2，頁119；《央掘魔羅經》，《大正藏》冊2，頁120；《增壹阿含經》卷31，〈力品〉第38.6經，《大正藏》冊2，經125，頁719；《賢愚經》第52經，《大正藏》冊4，頁202；巴利語有MN No.86, *Angulimāla-sutta*。

⁶⁶ *Jātakamālā* No. 31, J. S. Speyer, *The Jātakamālā, Garland of Birth stories of Āryasūra*, pp. 291-314；干馮龍祥、高原信一，《ジャータカ・マラー（本生談の花鬘）》，頁323-345。

⁶⁷ 相對應於《本生經》(No. 540)，*Sāma-Jātaka*, JA, vol. VI, pp. 68-95。

⁶⁸ VRI: sīhavyagghe.

在森林中，我是由帝釋所造的人，名為睽⁶⁹。我讓森林中的獅子、老虎能有慈心。

- (2) Sīhabyagghehi dīpīhi acchehi mahisehi ca
pasadamigavarāhehi parivāretvā vane vasim.

由獅子、老虎、熊、水牛、花鹿、野豬所圍繞，我住在森林中。

- (3) Na maṃ koci uttasati na pi'haṃ⁷⁰ bhāyāmi kassaci
mettābalen'upatthaddho ramāmi pavane tadāti.

沒有任何動物怕我，我也不怕任何動物。由慈悲力所支持，我喜悅地生活在森林中。

《本生經》(No. 540)的標題為睽本生 (Sāma-Jātaka)，故事提到在波羅奈城附近一條河的兩岸有兩個村子，都是以打獵為生。其中有兩個好朋友各住在河的一岸，相互約定，若是一家生男，一家生女，將指腹為婚。果然一家生男，名曰「良布」(dukūlaka)，另一家生女，名曰「圓圓」(Pārikā)，兩人長得都相當好看。良布雖生為獵人世家，但不傷害任何動物，並存離家之心，而圓圓的心思也是一樣。不過兩家還是聯婚，結婚後的良布與圓圓並沒有同房。看在眼裏的父母，終於同意他們離家修行。

這時帝釋的座位變熱了起來，知道這是因為有兩位修行者出家修行，便派了行遍業 (Vissakamma) 到人間幫兩位行者蓋精舍。之後，帝釋預先知道這兩位行者將會有一災難，便對良布說希望他能跟圓圓有子嗣，但良布堅決不肯，帝釋便請良布用手碰一下圓圓的肚臍。良布照做，圓圓因此懷孕，十月之後，生了從天界來投生的

⁶⁹ 「Sāma」的意思是黃金色，在此以漢譯「睽」(光閃耀的樣子)翻譯。

⁷⁰ VRI: pi.

睽金。

當睽金到了十六歲，有一天良布與圓圓從外處回家，忽然天下大雨，兩人就躲在一顆大樹下，樹下有一蟻蛭，蟻蛭中住了一條毒蛇。由於兩人不知有毒蛇，不小心被蛇毒所傷，兩人眼睛頓時都瞎了。這時在家裏等候的睽金久等不到父母，便沿著父母常走的路去找，果然在大樹下找到已眼盲的父母。自此之後，睽金就負責每天食物的採集。

由於良布、圓圓和睽金修的是慈心，附近的飛禽走獸都感受到他們慈心，不會走避他們，甚至睽金出門採集食物時，鹿和其他動物都會跟在睽金身邊。在那時候，波羅奈的國王夜叉迫（Piliyakkha）為打獵到了睽金住處的附近，看見睽金附近跟著許多野生動物，懷疑睽金是天人，或是龍的化身。為能留住這不明的眾生，國王就向睽金射了毒箭。當睽金中箭後，國王才知道他是人。國王照著睽金的希望去告訴他的父母，良布與圓圓便請國王帶他們去看睽金的屍體。這時有位天神，是睽金七世前的母親，也來到現場。這時良布、圓圓和天神發起慈心，以這慈心的力量，箭毒便從睽金的身上流出，睽金就清醒過來。國王夜叉迫經過這事之後，便受睽金的勸而持守五戒和行十善。良布、圓圓和睽金在死後，也都投生到梵天界。⁷¹

相對應的漢譯文獻有《六度集經》第四十三個故事〈睽道士本生〉⁷²，和（No.174）的《菩薩睽子經》、（No. 175）的《睽子經》。

⁷¹ 參E. B. Cowell, vol. VI, pp. 38-52; 中村元監修、補註，《ジャータカ全集》第四冊，頁14-16。

⁷² 《六度集經》，《大正藏》冊3，頁24中-25上。

2. 唯王所行(Ekarāja-cariyaṃ)⁷³

- (1) Punāparaṃ yadā homi ekarājāti vissuto
paramaṃ sīlaṃ adhiṭṭhāya pasāsāmi mahāmahim.

再一次，我是名叫唯王，相當有名聲。堅持最高的戒行，我統治著大地。

- (2) Dasakusalakammapathe vattāmi anavasesato
catūhi saṅgahavattūhi saṅgaṇhāmi mahājanaṃ.

我全心全意地⁷⁴執持十善業道，我以四攝事善待眾生。

- (3) Evaṃ me appamattassa idha loke parattha ca
dabbaseno upagantvā acchindanto puraṃ mama.

如是，不論在這個世界或其他[地方]，我永不放逸。這時強軍侵略我，掠奪我的城市。

- (4) Rāj'ūpajīve nigame sabalaṭṭhe saraṭṭhake
sabbam hatthagataṃ katvā kāsuyā nikhaṇī mamaṃ.

在這城市中，國王連同國王的軍隊，和所有的人將我埋在坑中。

- (5) Amaccamaṇḍalaṃ rajjaṃ phītaṃ antepuraṃ mama
acchindivāna gahitaṃ piyaṃ puttaṃva pass'ahaṃ.
Mettāya me samo natthi esā me mettāpāramīti.

我的臣子、富裕內宮被掠奪，連我的兒子也被捉住。沒有人比我更具慈心。這是我的慈波羅蜜。

⁷³ 相對應於《本生經》(No. 303)，*Ekarāja-Jātaka*, JA, vol. III, pp. 13-15。

⁷⁴ 「anavasesato」原義為「毫無殘餘」，在此譯為「全心全意」。

《本生經》(No. 303) 的故事提到敵國國王強軍 (Dabbasena) 捉住了波羅奈的國王唯王，並將他頭朝下地倒吊起來。但唯王並不怨恨強軍，而且是以慈心看待他。然後唯王進入慈心三昧。在三昧中，唯王不但從捆綁中解脫，而且浮在空中結跏趺坐。這是強軍感到身體一陣痛，喊著：「我燃燒了！」接著在地上打滾。當強軍要了解為何會如此，隨從告訴他所捉的唯王實際上是個聖人，強軍便向唯王懺悔。唯王原諒了他，之後便將國家交給大臣們，自己成爲苦行的仙人，死後就投生梵界。⁷⁵

漢譯文獻和梵文《本生鬘》都沒有相對應的故事。

(五) 捨波羅蜜(Upekkhāpāramitā)

1. 大戰悚所行(Mahālomahaṃsa-cariyaṃ)⁷⁶

- (1) Susāne seyyaṃ kappemi chavaṭṭhikaṃ upanidhāya 'haṃ
gāmaṇḍalā⁷⁷ upāgantvā rūpaṃ dassentinappakaṃ.

我躺在墓地中，身旁是尸骨。牧童來了後，[對我]作了許多嘲笑的行为。

- (2) Apare gandhañca mālañca⁷⁸ bhojanaṃ vividhaṃ bahuṃ
upāyanānūpanenti haṭṭhā saṃviggamānasā.

其他的人則心中懷著激動，獻上種種許多的香水、花鬘、食物。

- (3) Ye me dukkhaṃ upaharanti ye ca denti sukhaṃ mama

⁷⁵ 參E. B. Cowell, vol. III, pp. 9-10; 中村元監修、補註，《ジャータカ全集》第四冊，頁14-16。

⁷⁶ 相對應於《本生經》(No. 94)，*Lomahamsa-Jātaka*, JA, vol. I, pp. 389-391。

⁷⁷ PTS: gomaṇḍalā，今從VRI。

⁷⁸ VRI: gandhamālañca。

sabbesaṃ samako homi dayā kopo na vijjati.

那些帶給我苦痛的，那些帶給我快樂的，我對他們一視同仁，沒有憐愍，也沒有忿怒。

(4) Sukhadukkhe tulābhūto yasesu ayasesu ca

sabbattha samako homi esā me upekkhāpāramīti.

苦痛和快樂都是一樣的，稱譽和詆譏也是一樣的，一切我都平等看待，這是我的捨波羅蜜。

《本生經》(No. 94)的標題為戰悚本生(Lomahaṃsa-Jātaka)，提到在九十一劫以前，為了能夠了解錯誤的外道苦行，世尊曾作為一位邪命外道(Ājīvika)。在那一世，他赤身裸體，避世獨處，食不潔之物，夏天為暑熱所苦，冬天為酷寒所痛。直到快臨終之時，見到地獄之相，知道堅持此種修行為無益之事。於是在剎那間捨棄了邪見，而生於天界。⁷⁹

拿《本生經》和《行藏》的故事相比，我們發現兩者描述的重點並不太一致，《本生經》主要講的是捨棄邪見，而《行藏》所敘述的是對一切眾生要有平等捨心的態度。

漢譯文獻和梵文本都沒有相對應的故事。

(六) 結語偈頌(Nigamanagāthā)

在第三品的最後有十個偈頌作為第三品及整個《行藏》的結語。

(1) Yudhañjayo somanasso ayoghara-bhisena ca

soṇanando mūgapakkho kapirājā saccasa'vhayo.

⁷⁹ 參E. B. Cowell, vol. I, pp. 229-230；中村元監修、補註，《ジャータカ全集》第二冊，頁92-94；夏丐尊譯《小部經典一本生經》，頁341-342。

[當我是]直戰、喜悅、鐵屋、蓮根、索南、聾啞、猴王、諦稱智者。

- (2) Vaṭṭako maccharājā ca kaṇhadīpāyano isi
sutasomo puna āsiṃ sāmo ca ekarāja’hu
upekkhāpāramī āsi iti vutthaṃ mahesinā.

[當我是]小鸚鵡、魚王、暗趨燈仙人、聞酒、睽金、唯王，[最後有]捨波羅蜜，是大仙的[前世]生活。

- (3) Evaṃ bahubbidhaṃ dukkhaṃ sampattī ca bahu vidhā⁸⁰
bhavābhave anubhavitvā patto sambodhim-uttamaṃ.

如是在生生世世中，經歷了許多種苦痛和許多種快樂⁸¹，得無上正覺。

- (4) Datvā dātabbakaṃ dānaṃ sīlaṃ pūretvā asesato
nekkhamme pāraṃiṃ gantvā patto sambodhim-uttamaṃ.

供養應供者，完全持守戒律，出離到彼岸，得無上正覺。

- (5) Paṇḍite paripucchitvā vīriyaṃ katvāna uttamaṃ
khantiyā pāraṃiṃ gantvā patto sambodhim-uttamaṃ.

審察於智者，努力於精進，安忍到彼岸，得無上正覺。

- (6) Katvā daḥhamadhiṭṭhānaṃ saccavācā’nurakkhiya
mettāya pāraṃiṃ gantvā patto sambodhim-uttamaṃ.

⁸⁰ VRI: bahubbidhā.

⁸¹ 「sampattī」的意思有獲得、成就、財富、快樂等，英譯為「樂」(manifold happiness, I. B. Horner, 1975. *The Minor Anthologies of the Pali Canon, part III*. p. 49)。從注釋書的解釋，「在做為俱盧國王等的時候，獲得了等同於帝釋的快樂」(CpA, p. 272: tathā Kururājādi kāle Sakkassa sampattisadisā sampatti ca bahuvīdhā)因此在此譯為「快樂」。

堅固於堅定，守護於真實，慈心到彼岸，得無上正覺。

- (7) Lābhālābhe yasāyase sammānanāvamānane
sabbattha samako hutvā patto sambodhim-uttamaṃ.

得與失、稱與譏、尊與訾，能於一切平等，得無上正覺。

- (8) Kosajjaṃ bhayato disvā vīriyārambhañca khemato
āradhaviṛiyā hotha eṣā buddhānusāsānī.

由見懈怠而怖畏，安忍於精進、努力；堅持於精進，是為佛教誡。

- (9) Vivādaṃ bhayato disvā avivādañca khemato
samaggā sakhilā hotha eṣā buddhānusāsānī.

由見諍論而怖畏，安忍於無諍，親愛與和諧，是為佛教誡。

- (10) Pamādaṃ bhayato disvā appamādañca khemato
bhāvethaṭṭhaṅgikaṃ maggaṃ eṣā buddhānusāsānī.

由見放逸而怖畏，安忍於不放逸，修習八聖道，是為佛教誡。

Itthaṃ sudama bhagavā attano pubbacariyaṃ sambhāvayamāno
buddhāpadāniyaṃ nāma dhammapariyāyaṃ abhāsithāti.

世尊如實地宣說了自己前世的所行，名為「佛譬喻 (buddhāpadāniyaṃ)⁸²」的法門。

在這十個偈頌中，我們看到了《行藏》的編纂者提的不只是七波羅蜜，而是像《本生經·注釋書》所提的十波羅蜜。如第四偈提到布

⁸² 這是《行藏》的另一名稱。參英譯I. B. Horner, 1975. *The Minor Anthologies of the Pali Canon, part III.* p. 50。

施、持戒、出離波羅蜜，第五偈提到般若、精進、忍辱波羅蜜，第六偈提到真實、堅定、慈波羅蜜，第七偈提到捨波羅蜜。或許《行藏》的編纂者原先要編寫十波羅蜜，但或許因緣不具足，最後只編成了七波羅蜜。或許也有可能《行藏》的編纂者一開始就只要寫七波羅蜜，不過可惜的是沒有證據可以證明。

三、《行藏》第三品本生故事分析

出離波羅蜜中所收的五個故事中，〈直戰所行〉是因為看到露水而產生無常想而有出離心，〈喜悅所行〉和〈鐵屋所行〉是因為世俗生活中所受的苦難而起出離心，最後的兩個本生故事〈蓮根所行〉和〈索南智者所行〉則是天生就有出世的性格。除蓮根是婆羅門長子外，其餘四位都是可繼承王位的王子，為了修行，連世間最可貴的王位都可捨棄，這就是出離波羅蜜。從這樣的編排方式，可明顯看出《行藏》編輯者是按照出離心的強弱而安排本生故事的次第。

堅定波羅蜜雖然只收〈潤智者所行〉一個故事，卻是個相當有趣的故事。生來身體健全無礙的潤王子因害怕長大後要繼承王位，會造墮地獄的惡業，從出生後一個月就決定裝成聾啞，且無法行走。不論周遭的人如何測試，潤王子一直保持聾啞的狀態，一直到十六歲國王要處死他為止，才出聲解釋。這樣的決心可說是世間少有的堅強。

真實波羅蜜中的六個故事有個共同的主題，就是以「真實所作」的力量而解救了眾生。第一個〈猴王所行〉因看穿鱷魚的鬼計而讓自己免於鱷吻。第二個故事由於沒有相對應的本生故事，而且只有一個偈頌，並不很清楚。第三個〈小鵝鵝所行〉以真實的力量滅了森林大火，救了森林中的眾生。第四個〈魚王所行〉以真實的力量降下大雨，救了快乾涸池中的魚蝦。第五個〈暗趨燈所行〉救了被毒蛇咬傷

的小孩。第六個〈聞酒所行〉救了嗜食人肉的國王。六個故事的編排方式看來是以解救的眾生從易到難，所以最簡單的是解救自己，而最難的解救是嗜食人肉的國王。在這六個本生故事中，有三個是寓言故事。

慈波羅蜜有兩個故事，第一個〈睽金所行〉中，主角睽金無故地被國王毒箭所傷，第二個〈唯王所行〉中，唯王父子因誤會被敵國國王倒吊起來，不管對方是如何以不合理的殘酷方式對待自己，睽金和唯王都是以慈心對待，這是慈波羅蜜。

捨波羅蜜只有一個故事，不過《本生經》故事是著重在捨棄邪見，而《行藏》的故事是要有平等捨心。或許是要談捨波羅蜜的緣故，所以《行藏》的描述方式就做了些改變。

四、結語

巴利語《本生經》的編排方式是以偈頌少的排前面，偈頌多的排後面，換句話說，是以故事的長短為編排方式，而不是以主題式，因此較看不出來編輯的形式，若以次第讀的話，可能較會有雜亂的感覺。但是反觀《行藏》，雖然只收了三十五個本生故事，其特色在於以七個波羅蜜為大綱，將三十五個本生故事分別歸屬在某一波羅蜜，如出離波羅蜜底下的五個本生故事都是以出離為主題。就如我在〈談《所行藏經》的布施波羅蜜〉中所說的，《行藏》的編纂者是想要重新賦予本生故事一個新的意義，這不但在第一、第二品看得出來，在第三品同樣表現得很清楚。⁸³

總之，《行藏》表現出南傳上座部佛教波羅蜜的特色，特別是第三品中的五個波羅蜜都是北傳所沒有，可惜後期的巴利文獻並沒有

⁸³ 莊國彬，〈談《所行藏經》的布施波羅蜜〉，《圓光佛學學報》第十六期，頁80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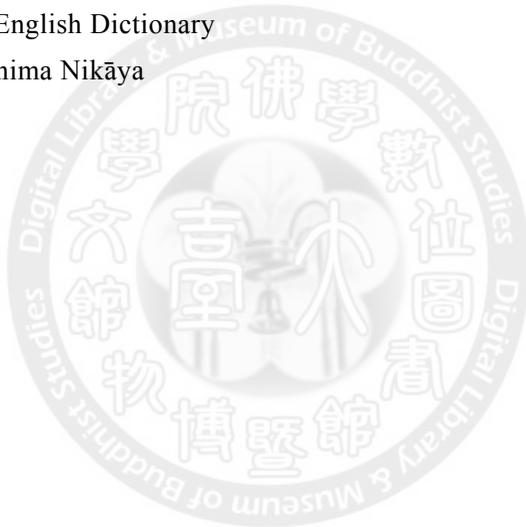
類似的作品出現以承其後。接續的研究將會著重於《行藏·注釋書》的翻譯與討論。



(收稿日期：民國 101 年 7 月 14 日；結審日期：民國 101 年 11 月 1 日)

略符表

Cp	Cariyā-piṭaka
CpA	Cariyā-piṭaka Aṭṭhakathā
Ja	Jātaka
PTS	Pāli Text Society
VRI	Vipassana Reasearch Institute
PED	Pāli English Dictionary
MN	Majjhima Nikāya



引用文獻

一、巴利語文獻

1. Jayawickrama, N. A. 1974. *Buddhavaṃsa and Cariyāpīṭaka*. London: PTS.
2. Barua, D. L.. 1979. *Paramatthadīpanī, the Cariyāpīṭakaṭṭhakathā*. London: PTS.
3. Fausbøll, V. edited. 1877. *The Jātaka together with its commentary*. vol. I-VI. London: PTS. Reprint 1962.

二、二手資料

1. 夏丐尊，《小部經典一本生經》，台北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98年。
2. 前田惠學，《原始佛教聖典成立史研究》，東京：山喜房佛書林，1964年。
3. 中村元監修、補註，《ジャータカ全集》十冊，東京：春秋社，1988年。
4. 干瀉龍祥、高原信一，《ジャータカ・マラー（本生談の花鬘）》，東京：株式会社講談社，1990年。
5. 莊國彬，〈談《所行藏經》的布施波羅蜜〉，《圓光佛學學報》第十六期，中壢：圓光佛學研究所，2010年。
6. 莊國彬，〈談《行藏》的持戒波羅蜜〉，《圓光佛學學報》第十九期，中壢：圓光佛學研究所，2012年。
7. Cowell, E. B. editorship. 1895. *The Jātaka, or Stories of the Buddha's Former Births*. vol. I- VI. Oxford: PTS. Reprint in 1995.
8. Speyer, J. S., 1895. *The Jātakamālā, Garland of Birth stories of*

Āryaśūra. Delhi: Motilal Banarsidass. Reprint in 1982.

9. Horner, Isaline Blew. 1975. *The Minor Anthologies of the Pali Canon, part III*. London: Pali Text Society.

